**内蒙古工业大学校级精品课程建设实施办法**

校发〔2009〕16号

**一、总则**

（一）校级精品课程是指校内教学水平高，具有示范性和辐射推广作用的优秀课程。实施精品课程建设，是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举措。

（二）根据《教育部关于启动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精品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2003〕1号）及《国家精品课程建设工作实施办法》，为了保证我校校级精品课程建设的顺利开展，提高精品课程建设质量和水平，规范课程建设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二、指导思想**

学校实施精品课程建设，要体现现代教育思想，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依据科学性、先进性的原则，发掘课程特色，恰当运用现代教学技术、方法与手段，以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为目标，按照高水平教师队伍、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材、教学管理的精品课程建设标准，建设一批校级精品课程、部分课程入选“自治区级精品课程”，争取一些课程入选“国家级精品课程”。

**三、建设内容及目标**

（一）科学系统地规划课程建设方案。形成一个目标明确、思路清晰、重点突出、措施得力、切合我校实际的课程改革和建设方案。

（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建设，形成一支职称、学历、年龄结构合理、人员稳定、学术和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好、师德高尚的教师梯队。

（三）重视课程内容建设与改革。处理好本门课程建设与系列课程建设的关系，处理好经典与现代的关系，既要反映课程基本结构和基本内容，又要体现先进的教育思想观念和时代要求，始终保持先进性，及时吸收和反映本学科领域的最新成果。经过建设，形成一套与本专业培养目标和培养方案要求相适应、体现改革精神、严格规范的课程教学大纲。

（四）重视教材建设。优先选用国内优秀教材或国外高水平原版教材，同时鼓励编写特色教材和辅助教材，开发教学课件。经过建设，应具备一套符合教学大纲要求的由文字教材、电子教材、辅助教材、网络课件、试题库、参考书等构成的立体化教材体系。

（五）重视考试环节的改革。要以对学生的知识、能力、素质综合考核为目标，积极开展考试改革，全面客观地反映学生的学习情况，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考核体系。

（六）注意教学方法的多样性，提高教学效果。

（七）合理运用各种教学手段。处理好传统教学手段和现代教育技术应用的关系。充分利用现代教育技术，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参与性。积极使用网络技术进行教学与管理，将课程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课件、习题、实验指导、参考文献目录等上网开放，便于学生自学，实现校内优质资源共享。

（八）重视和强化课程的实践教学环节。要高度重视实验、上机、现场教学等实践性教学环节，开展实践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的改革，开设设计性、综合性实验，引导和鼓励本科生参加科研活动，不断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通过建设，应形成一套科学合理的实践教学方案。

（九）加强课程质量的检查与评估。研究和实施科学有效的课程评估检查办法，实行教师之间互相听课评教、学生评教、召开学生座谈会、课程质量调研分析会、毕业生教学信息反馈等制度。通过建设，逐步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教学检查和质量评估体系。

（十）加强教学档案的管理。要留存课程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教学检查、经验总结、学生成绩等各项材料。通过建设，应具备一套完备的教学档案。

（十一）重视教学改革和教学研究。认真开展教学改革和教学研究，培育教学成果，并不断巩固提高。通过建设，形成行之有效的教学研究的制度。

**四、申报立项**

（一）申报时间

校级精品课程建设立项工作，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

（二）申报条件和注意事项

1．申报课程应是列入培养方案的、已连续开设三年及以上的课程。

2．申报课程负责人应由教授或副教授担任，原则上至少有5年以上的本科教学经历，并承担本门课程的主讲教学工作不少于3年。

3．申报课程应具有一定的教学改革与研究基础，且教学大纲、授课教案、课件、习题、实验指导、参考文献目录等已基本具备上网条件。

4．申报课程内容基本相同，只是课程名称或学时不同的，只能按一门课程申报。

5．申报课程的课程组成员应包含所有从事本课程教学工作的教师（含实验人员），不能有遗漏；不从事本课程教学工作的教师（含实践教学人员）不能成为课程组成员。

（三）评审立项

1．课程负责人填写《内蒙古工业大学精品课程建设项目申请表》上报所在学院。

2．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组织论证并签署意见后送交教务处。

3．教务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4．对通过形式审查的申报项目，由教务处按类别送交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指定的专家评审。

5．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校级精品课程立项的评审，评审通过的项目，予以立项，由学校发文公布。

**五、建设管理**

（一）工作管理

1．校级精品课程项目实行课程负责人制。课程所在学院负责对精品课程建设的规划和质量把关，学校负责建设过程中的宏观协调，并组织阶段性检查和质量等级鉴定工作。

2．校级精品课程项目实行中期检查制度。每学年教务处组织一次课程建设进展情况检查，课程组填写《内蒙古工业大学“校级精品课程”进展情况检查表》。对无明显进展的项目，酌情减拨或停拨后续经费，直至撤销立项。

3．校级精品课程项目在实施阶段需更换负责人或调整方案，须由课程组向课程所在学院提出申请，报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批。

4．校级精品课程项目所在学院应给予适当的经费匹配以及人员配备、研究条件等方面的支持。

（二）经费管理

1．校级精品课程建设经费从“内蒙古工业大学课程建设基金”中支付。

2．校级精品课程经费使用由课程负责人负责。教务处负责对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审核。

3．校级精品课程经费实行滚动资助，课程建设的第一年资助全部建设经费的20%，第二年资助全部建设经费的30%，其余50%建设经费视鉴定情况划拨。

（三）建设周期

校级精品课程的建设周期一般为两年。

**六、质量等级鉴定**

（一）校级精品课程建设项目任务完成后，应申请质量等级鉴定。

（二）校级精品课程建设质量等级标准及其认定，按照《内蒙古工业大学精品课程建设评价指标体系》中的规定执行。

（三）质量等级鉴定程序

1．自评。申请课程质量等级鉴定的课程组，在课程建设负责人主持下，按照学校精品课程建设评估指标体系逐项进行自评，并写出报告。

2．学院推荐。课程所在学院对申请鉴定的课程建设组的成果材料进行检查评议，写出推荐意见并按等级排序，报教务处。

3．教务处对申请鉴定的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4．经形式审查合格的项目，由校教学工作委员会组织鉴定专家组，对申请鉴定课程进行检查，评议，写出鉴定结论。经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批后，学校发文公布鉴定结果。

（四）校级精品课程建设项目经过鉴定验收，鉴定结论为A级的课程，授予“内蒙古工业大学精品课程”称号，并划拨其余50%的建设经费。

（五）经过鉴定达到B级水平的课程，划拨其余经费的20%，继续建设一年后再申请鉴定，如达到A级水平，授予“内蒙古工业大学精品课程”称号，划拨其余30%的建设经费。

（六）经过鉴定未达到B级水平的课程，其余经费不再划拨，但应继续建设，一年后再申请鉴定，视鉴定结果按上述规定执行。

（七）校级精品课程质量等级鉴定，一般每年进行两次。

（八）校级精品课程称号有效期为四年。在有效期的最后一年，依照上述程序再次进行质量等级鉴定。经过鉴定达到A级水平的课程保留校级精品课程称号，并再行增拨50%的建设经费；未达到A级水平的课程，取消校级精品课程称号。

**七、附则**

（一）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办法同时废止。

（二）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内蒙古工业大学精品课程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内蒙古工业大学精品课程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主要观测点 | 学 校 标 准 | 分值 | 备注 |
| 教学队伍18分 | 1-1课程负责人 | 学术水平、教学水平与教师风范 | 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师德好，学术造诣高，教学能力强，教学经验丰富，教学特色鲜明；认真领导组织本课程建设，立项以来主讲本课程，效果好。 | 6分 |  |
| 1-2教学队伍结构及整体素质 | 整体结构、人员配置与中青年教师培养 | 师德好，教学能力强，团结协作精神好；有合理的知识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和年龄结构；配备辅导教师；中青年教师的培养计划科学合理，并取得实际效果。 | 6分 |  |
| 1-3教学改革与教学研究 | 教研活动、教改成果和教学成果 | 课程组有经常的教学研究活动，教学思想活跃，教学改革有创意；教研活动推动了教学改革，并取得了明显的成效；近三年来承担校及校级以上教改教研项目，有校及校级以上成果；近三年发表了高质量的教改教研论文。 | 6分 |  |
| 教学内容设计16分 | 2-1课程内容设计[1] | 2-1-A理论内容设计 | 课程教学大纲制定科学合理，教学内容丰富新颖；及时把教改教研成果或学科最新发展成果引入教学；课程内容经典与现代的关系处理得当。 | 11分 | 注[1]：只有理论课或只有实践课的课程，在理论内容设计和课程内实践内容设计中选择相应部分作出评价。 |
| 2-1-B课程内实践内容设计 | 内容的应用性、技术性、综合性和探索性的关系处理得当，有效地培养学生的独立地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和创新精神。 |
| 2-2与本课程密切相关的实践教学环节设计[2] | 实践教学内容与方法设计 | 各类实践环节能很好地配合本课程教学，满足学生的培养要求；实践教学在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方面有显著成效。 | 5分 | 注[2]：“与本课程密切相关的实践教学环节”是指独立开设的实验课、实习、设计等实践性教学环节。 |
| 教学条件16分 | 3-1教材 | 教材及相关资料建设与选用 | 选用国内外优秀教材或高水平的自编教材；为学生的自主学习提供了有效的文献资料；实验教材、教学辅助教材配套齐全，满足教学需要。 | 6分 |  |
| 3-2实践教学条件 | 实践教学条件 | 实践教学条件能够满足教学要求；能够进行开放式教学；有综合性、设计性实验，能开出高水平的选作实验。 | 5分 |  |
| 3-3网络教学环境 | 网络资源建设、网络教学硬件环境和软件资源 | 网络教学资源建设初具规模，并能经常更新；运行机制良好；教学文件齐全、编写认真，质量高；在教学中确实发挥了作用。 | 5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主要观测点 | 学 校 标 准 | 分值 | 备注 |
| 课堂教学28分[3] | 4-1教学内容组织与安排 | 教学内容组织与安排 | 教学目的明确，重点突出、难点讲清，逻辑性强；课内外结合好；理论联系实际，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素质教育于一体。 | 8分 | 注[3]：“课堂教学”包括理论课、实验课、工程训练课、体育课等。 |
| 4-2教学方法 | 多种教学方法的使用及其教学效果 | 灵活运用多种先进的教学方法，因材施教；思路清晰，语言流畅生动，师生互动，能有效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启迪学生思考、联想、创新，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 | 8分 |
| 4-3教学手段 | 合理利用各种教学手段 | 恰当、充分地使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传统手段与现代手段结合好，能提高教学效果。 | 6分 |
| 4-4教学态度 | 教学态度 | 教学认真，精神饱满；注重教书育人；关注学生出勤率，维护课堂秩序；教学文件齐全、执行情况好。 | 6分 |
| 教学评价12分 | 5-1同行评价 | 校内外专家、领导评价 | 对课程教学满意，评价优秀；课程知名度高，有良好声誉。 | 6分 |  |
| 5-2学生评价 | 学生评教意见 | 评价材料真实可靠，结果优良。 | 6分 |  |
| 特 色 | 1．有区别于其他课程的亮点2．有特别突出的成绩3．有应用推广价值和示范作用的成果4．有创新的举措并取得实效 | 10分 |  |
| 总 分 | 100分 |  |

说明：

1．本评估指标根据《教育部关于启动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精品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2003]1号）、《国家精品课程评估指标》及精品课程建设的有关文件精神制定而成。

2．总分≧90，课程质量等级为A

总分≧80，课程质量等级为B

总分≧60，课程质量等级为C

总分<60，课程质量等级为D

3．如果某些课程本身不包含一些二级指标，其总分计算方法如下：

应有项目得分

 总分 = ×100

 100-可缺项目分值